

证券代码：835738

证券简称：浩林文化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900 弄天汇广场 4 号楼 1201 室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骏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表决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地点、议案相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张琳出席会议，华诚律师事务所朱晶晶律师、朱颖律师列席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0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0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7）及《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

总额 0%。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审字[2020]230029 号《审计报告》，公司根据该《审计报告》及经营情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根据对公司 2020 年的经营预测，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审字[2020]230029 号《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2019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具体请详见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服务至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服务。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浩林文化<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公告编号：2020-010 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按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同意股 5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弃权股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华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晶晶、朱颖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事宜，均符合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华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浩林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